

奋力谱写新时代美丽中国建设新篇章

中共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强调,今后5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深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我们必须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在首个全国生态日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同步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以“双碳”工作为引领,持续推进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奋力谱写新时代美丽中国建设新篇章。

深刻理解美丽中国建设的重大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纳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把绿色发展作为新发展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提出到2035年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目标。

美丽中国建设是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重要路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国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我国14亿多人口整体迈入现代化,规模超过现有发达国家人口的总和,将极大地改变现代化的世界版图,在人类历史上是一件有深远影响的大事。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必须站在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高度,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定不移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美丽中国建设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是当今时代科技革命

和产业变革的方向,是最有前途的发展领域,我国在这方面的潜力相当大,可以形成很多新的经济增长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必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厚植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

美丽中国建设是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举措。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生态环境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也是关系民生的重大社会问题。随着社会的发展,生态环境在群众生活幸福指数中的地位日益凸显。必须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来谋划和推进新征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优美生态环境成为人民幸福生活的增长点。

美丽中国建设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了中国方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可持续发展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和科技进步的必然产物,契合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的共同诉求。保护生态环境、应对气候变化需要世界各国同舟共济、共同努力,任何一国都无法置身事外、独善其身。美丽中国建设的实践探索,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了中国智慧和力量。

新时代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开展了一系列开创性工作,决心之大、力度之大、成效之大前所未有,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碳达峰碳中和开局良好。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发布《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各部门出台12份重点领域实施方案和11份支撑保障方案,31个省(区、市)全部制定本地区碳达峰实施方案,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构建完成并持续落实。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调整。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累计退出过

剩钢铁产能1.5亿吨以上。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2022年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15.5%,比2012年提高6.1个百分点。

能源结构加速绿色转型。完成煤电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供热改造“三改联动”超过5.2亿千瓦。在沙漠、戈壁、荒漠地区规划建设4.5亿千瓦大型风电光伏基地。截至今年6月底,我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突破13亿千瓦,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达到51.5%。

绿色发展动能不断涌现。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绿色发展法规政策和技术创新体系加快构建,绿色低碳产业加快培育。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连续8年位居全球第一,保有量超过全球一半。

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关于全面加强资源节约工作的意见》印发,实施节能减碳、循环经济、节水型社会建设等规划方案。2012年以来,我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水耗、地耗分别下降26.4%、46.5%、38.6%,主要资源产出率累计提高近60%,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2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升到86.5%,全国地表水水质优良断面比例达到87.9%,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达到81.9%。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累计造林10.2亿亩,贡献了全球新增绿化面积的1/4。

积极参与并引领全球环境治理。推动《巴黎协定》达成、签署、生效和实施,成功举办《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建立“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积极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我国承担大国责任、展现大国担当,实现了由全球环境治理参与者到引领者的重大转变。

落实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

新时代新征程上,我们必须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

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加快推动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制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政策文件,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加快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交通运输和城乡建设绿色转型。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落实好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有计划分步骤推进“碳达峰十大行动”。坚持先立后破,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实施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工程,推进绿色低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统筹制定“双碳”综合评价考核办法。

深入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坚持“能水粮地矿材”一体化节约。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工作,狠抓重点行业和重要设备节能降碳。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加强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推动土地、矿产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长江生态环境质量,统筹推进黄河系统治理和生态保护。建设美丽粤港澳大湾区和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支持雄安新区建设绿色发展典范城市。

着力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加快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深入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守牢生态安全底线。完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开展美丽中国建设评估。

完善法治保障和政策支撑体系。推动修订节约能源法、循环经济促进法、清洁生产促进法,开展碳中和专项立法前期研究。完善绿色低碳发展经济政策,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实施生态环境科技创新重大行动,构建美丽中国数字化治理体系。

(原载于2023年8月17日《人民日报》)



广西柳州:万亩竹林竹笋丰收

目前正值广西柳州市柳城县竹笋收获的季节,柳城县沙埔镇种植的近万亩竹林喜获丰收,当地农民忙着挖笋、剥笋、腌制酸笋,随处可见忙碌的场景。近年来,柳城县积极打造柳州螺蛳粉原材料生产基地,大力发展竹笋种植和深加工产业,带动农户增收致富,助力乡村振兴。图为8月16日,在广西柳州市柳城县沙埔镇古仁村,农民在竹林里挖笋。

新华社发(黎寒池 摄)

要闻速递

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台措施 推动虹桥国际开放枢纽进一步提升能级

本报讯 记者刘政报道 8月1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对外发布《关于推动虹桥国际开放枢纽进一步提升能级的若干政策措施》。

措施明确,强化虹桥商务区核心功能。大力发展高能级总部经济、高流量贸易经济、高端化服务经济、高层次会展经济,加快打造功能复合型国际化中央商务区、国际贸易中心新平台。支持虹桥商务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率先试点跨国公司本外埠一体化资金池政策,允许主办企业在一定额度内购汇,允许跨国公司在境内办理境外成员企业本外币境外集中收付业务,赋予企业更多资金汇兑自主权。

措施提出,推进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区域内智能网联汽车测试牌照和测试结果互认互通。支持上海、苏州联动开展数字人民币试点,推动创新场景开放和应用互联互通。措施还明确,引领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支持共建跨区域轨道交通网络,提升节点城市枢纽功能。

2021年2月,经国务院批复同意,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总体方案》。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长三角地区四省市和有关部门深入贯彻落实总体方案,“一核两带”功能布局初步形成,高端商务、会展、交通功能持续提升,科创产业融合日益深化。

中国人民银行 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350亿元

本报讯 记者付朝欢报道 8月16日,记者从中国人民银行获悉,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增加河北、北京、黑龙江、吉林、福建、重庆6省(市)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350亿元,支持这些受灾严重地区抗灾救灾及灾后重建金融服务工作。

据介绍,近期受台风影响,我国多地出现极端降雨过程,引发洪涝和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为此,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增加河北、北京、黑龙江、吉林、福建、重庆6省(市)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350亿元,加强对受灾地区的经营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农业、养殖企业和农户的信贷支持。

海关总署推出 23条综合保税区改革举措

本报讯 记者吕书雅报道 8月16日,记者在海关总署例行记者通报会上获悉,为进一步促进综合保税区高质量发展,海关总署日前围绕政策供给、功能拓展、手续简化、流程优化、制度健全5个方面推出23条改革举措。

具体来看,上述改革举措主要包括调整优化检验检疫作业模式、简化生产用设备解除监管手续、实施卡口分类分级管理、优化境外退运货物监管、支持保税维修提质升级以及调整重点商品管理措施等。

据不完全统计,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从业人员已超过240万人,每平方公里从业人数近9000人。海关总署还在此次改革中提出支持在综保区内统一规划,按需设立食堂、充电桩、停车场等必要的生产性配套服务设施,为区内从业人员提供工作便利。

海关总署自贸区和特殊区域发展司司长陈振冲在会上表示,下一步,海关总署将按照成熟一项推进一项的原则,组织开展公告拟定、系统调整、宣讲解读等配套实施工作,推动各项改革举措又好又快落地见效。

以综合保税区为主体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作为对外开放的重要平台,在扩大对外贸易、吸引外商投资和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截至目前,全国共有各类特殊区域171个,其中综保区161个,分布在全国31个省(区、市)。

深化仲裁领域改革开放 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

上海市是我国国际仲裁资源最集中、最丰富的城市。国际仲裁权威研究机构发布的《2021年国际仲裁调查报告》显示,上海跻身全球最受欢迎仲裁地前十名,位列第八位,上海仲裁的国际公信力、竞争力和影响力显著提升。

2022年,上海仲裁机构共受理案件8306件,标的额1058亿元,均创历史新高,标的额自仲裁法实施27年以来突破1000亿元关口,推动上海仲裁事业改革发展开创新局面。

强化顶层设计,开启仲裁领域改革发展新征程。一是制定出台省级仲裁改革实施方案。2019年,上海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完善仲裁管理机制提高仲裁公信力加快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的实施意见》,提出六方面16项改革举措。二是制定实施仲裁机构深化改革总体方案。2020年,《上海仲裁委员会深化改革总体方案》印发实施,提出“体制松绑、机制做优、队伍做专、业务做强”的改革目标和任务。三是制定出台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的支持措施。2022年,《关于支持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提升城市软实力的若干措施》发布,提出培育国际一流仲裁机构、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等六方面20项举措。

聚焦重点突破,探索仲裁业务对外开放新实践。一是主动争取仲裁对外开放政策。2019年,国务院印发《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总体方案》,允许境外知名仲裁及争议解决机构在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设立业务机构,开展国际商事、海事、投资等领域涉外仲裁业务。二是制定出台仲裁对外开放实施文件。2019年,上海市司法局出台《境外仲裁机构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

港新片区设立业务机构管理办法》及申办指引。三是促成全国首家知名国际组织仲裁业务机构落户上海。促成联合国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在上海自贸试验区设立业务机构,截至2022年底,已受理涉外知识产权案件66起,当事人涉及的国家地区达10多个。

坚持合作共赢,畅通仲裁国内国际交流“双循环”。一是打造仲裁国际交流活动品牌。建立由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仲裁机构等上下贯通、多方参与的活动举办机制,创设“上海国际仲裁高峰论坛”“上海仲裁周”等国际交流研讨平台。二是推动长三角区域仲裁合作发展。推动成立“长三角仲裁一体化发展联盟”,长三角地区43家仲裁机构已全部加入联盟,建立长三角地区仲裁机构跨区域合作交流和全方位协同联动机制。三是支持仲裁机构开展国际交流合作。支持上海仲裁机构与法国国际商会仲裁院、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海牙常设仲裁法院等境外知名仲裁机构签署合作协议,在仲裁资讯互通、推介互利、研究互动、专家互荐等方面建立合作机制。

近年来,上海深化仲裁改革创新,扩大仲裁对外开放,加快打造面向全球的亚太仲裁中心成效显著。

仲裁机构改革取得新成效。上海仲裁委员会改革为全国仲裁机构改革顶层设计贡献上海方案:建立以委员会为核心的国际化法人治理结构,新一届委员会由15名境内外仲裁专家组成;建立市场化用人机制并实行企业财务制度,实现人事薪酬制度自主决定、财务预算自行编制和财务收入自主管理;改革以来,先后获得联合国贸法委第一工作组和第六工作组观察员席位。

仲裁国际化程度获得新提升。2021年,上海仲裁委员会和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完成换届,首次聘请6名境外知名国际仲裁专家担任委员会成员。目前,上海仲裁机构在册仲裁员3737名,其中境外仲裁员870名,占比23.3%,来自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覆盖RCEP全部成员国以及80余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2022年,受理涉外案件303件,同比增长12.6%,当事人涉及除中国大陆外的41个国家和地区。

仲裁对外交流迈上新台阶。连续四年在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举办“上海国际仲裁高峰论坛”,累计吸引来自4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逾1000名境内外国际组织、仲裁机构代表等相关人员参加。2022年5月,上海仲裁委员会参加联合国贸法委中小微企业信贷国际立法会议并提交国际立法建议,代表中国仲裁机构在联合国专项立法舞台上发表专业意见,全文被联合国贸法委官网刊登。

(上海市司法局供稿)

相关链接 营商环境创新发展宣传案例征集活动启动以来,我们收到了上海市各区及职能部门提交的许多创新案例,所涉内容广泛。

各区提交的案例包括:浦东新区推进商事登记确认制,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化;普陀区通过“信用联盟”组团服务,推进助企服务一体化;长宁区推进“放管服”改革,全力推动“一业一证”;金山区化“知”为“资”,用活科技型企业知识产权;金山区以“信”促“贷”,构建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闵行区多方面发力,“无缝”服务外籍人才;徐汇区首创“住所云”,提升审批服务质效,精准赋能社会治理;徐汇区虹梅街道以

“虹梅模式”,打通法律服务园区“最后一公里”;嘉定工业区通过设立基层立法联系点,实现企业迫切诉求直通立法机关。职能部门提交的案例包括: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构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新生态,助力创新主体知识产权运营能力升级;上海市银保监局开展无缝续贷“十百千万”工程,推进无缝续贷增量扩面助力中小微企业融资;上海海关依托跨境贸易大数据平台建设,提升治理现代化水平;上海海关与南京海关等长三角直属海关实施“联动接卸、视同一港”整体监管,拓展海关监管模式;奉贤区市场监管局变监管资源为服务发展资源,创新设立“7+X”服务团队;嘉定区市场监管局创新推出“医保零售药店变更联办”,利企又便民;上海市税务局通过社会共治点,打通办税缴费“最后一公里”;静安区税务局打造市北高新园区社会共治点,智慧赋能便民办税;嘉定区税务局建成税务“政务融合示范点”;嘉定区人民法院“破”“立”并举,探索破产审判“最优解”;闵行区人民法院创设涉诉企业风险外溢研判机制,提升司法服务大局能级;杨浦区检察院聚焦数据合规,保障区域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探索审批新模式,“多审合一”实现“规划许可一件事”。其中,不乏可在全国范围内复制、推广的创新之举,本报将对这些案例持续关注。

2022年 营商环境创新发展 宣传案例摘要